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陳凱琦
電話：(04)7531873
電子信箱：catchchen@email.ch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300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(共1份電子檔) (003008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彰安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108學年度第二學期
「夥伴暨國小教師增能課程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
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8學年度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暨彰安國中109年1月30日彰安教字第10900003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訊息摘述如下，餘請詳閱實施計畫：
 - (一)研習時間：共7堂課，授課時間皆為星期五上午9:00-12:00，最後一場課程為子三計畫夥伴學校成果發表會。
 - (二)研習地點：彰安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。
 - (三)研習對象及優先錄取順序：
 - 1、該中心之自造教育推動學校夥伴教師；
 - 2、該中心服務區域內之國小教師（彰化市、花壇鄉、芬園鄉、大村鄉）；
 - 3、其餘名額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一律以google電子表單報名，報名網址為：

科技中心 收文:109/02/03



1090000386

有附件

<https://forms.gle/7cE9tzeb89vfRp7v5>，報名截止日為109年2月21日(五)下午五點前，錄取名單將於109年2月26日(三)中午12點前公告於彰安國中首頁。

(五)研習時數：以教師實際參與之堂數核發時數，每堂以3小時計，請本權責惠予參與培訓課程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；並請報名者珍惜教育資源，全程參與研習。

三、若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案專任助理李雅婷，電話：04-7236117轉217，電子信箱：maker@gm.ca.jh.chc.edu.tw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縣教師研習中心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